

证券代码：605158

证券简称：华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1

##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达新材”）于2023年3月17日收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关于更换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原华达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金涛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无法继续从事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海通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李文杰先生（简历附后）接替金涛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韩超先生、李文杰先生，持续督导期间为2020年8月5日至2022年12月31日。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海通证券在持续督导期终止后继续履行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持续督导责任。

公司董事会对保荐代表人金涛先生在公司工作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8日

附：李文杰先生简历

李文杰，海通证券投资银行总部执行董事、保荐代表人、经济学硕士。2010年加入海通证券投资银行部，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主要有：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等项目。